

文化部 函

地址：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6樓

聯絡人：林冠伯

電話：02-8512-6671

傳真：02-8995-6417

信箱：ttnkc@moc.gov.tw

403

臺中市西區五權西路一段2號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文資字第10930408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請貴機關單位協助刊登該部辦理「全民資安素養自我評量」活動訊息及鼓勵同仁踴躍上網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9年9月8日臺教資(三)字第1090131835B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部附屬機關(構)、國家表演藝術中心、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、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、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、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關懷演藝人員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影事業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文化臺灣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金門酒廠胡璉文化藝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灣博物館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灣音樂文化教育基金會、連江縣馬祖日報社、文化內容策進院、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、金門縣金門日報社

副本：

部長 李永得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劉玉珍

電話：(02)7712-9039

Email：kam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文化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三)字第1090131835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Banner(附件一)

主旨：惠請貴單位協助刊登本部辦理「全民資安素養自我評量」活動訊息及鼓勵同仁踴躍上網參與，並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全民資安素養與電腦防護能力，本部自9月1日至10月30日舉辦「全民資安素養自我評量」活動，敬請協助將banner電子檔置於貴單位網站上，並連結本活動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isafeevent.moe.edu.tw/>），以鼓勵同仁於活動期間內踴躍上網檢測資訊安全素養認知程度，並有機會參與抽獎。
- 二、本活動同時提供學習資源，答題結果亦可作為檢測資安素養程度之參考，歡迎貴單位將活動作為資安教育訓練輔助工具。
- 三、若有相關問題或其他未盡事宜，請洽執行單位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國家資訊基本建設產業發展協進會）蔡佳淇小姐，電話：（02）2508-2353分機331，Email：isafe@nii.org.tw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部屬機關(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除外)

副本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國家資訊基本建設產業發展協進會

